

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眉政办发〔2025〕7号

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眉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有关部门：

现将《眉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实施方案》印发至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3月11日



眉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实施方案

按照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4〕78号）、陕西省自然资源厅、陕西省林业局《关于开展全省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4〕416号）和《全省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及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按照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统一安排部署，开展国土调查与林草湿调查地类专项对接（以下简称地类对接），全面解决我县林草湿调查监测植被覆盖类型与国土调查二级地类不一致问题。坚持统一底版、统一标准、统一时点，查清全县范围内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数量、质量、结构及其管理等情况，进一步丰富自然资源调查成果，深化完善“三调”一张图，为森林草原湿地管理、造林绿化适宜空间评估、林草地耕地空间布局优化、“十五五”规划编制、支撑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发展、推动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等提供基础数据。

二、工作任务

1. 开展试点工作，总结调查技术。针对图斑属性调查、定量遥感监测和组织实施等开展试点，总结形成实用的调查技术，完善普查技术方法和要求。

2. 全面开展普查，纳入变更成果。以国家逐级下发的预判图斑为对象，依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按照以实地现状认定地类为原则，对预判结果逐

一核实确认和调查举证，县级将地类核实确认结果逐级报厅局共同审核确认后报国家审核。不一致图斑地类经国家核实确认后及时纳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

3. 开展图斑区划，完善图斑属性。以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参考有关调查成果，开展图斑区划。采取样地调查、遥感监测、档案更新、补充调查、现地核实等多种方法，摸清并完善林草湿资源数量、质量、结构等图斑属性情况。

4. 落实管理属性，标记造林图斑。按照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明确林地管理边界规范林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53号）文件要求，落实林地管理属性和管理边界。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二级地类图斑为基础，调查并标记可造林绿化图斑。

三、职责分工

（一）县林业局工作职责

1. 牵头开展普查工作，确保普查工作顺利推进，最终形成全县林草湿荒普查数据。

2. 负责组织林草湿荒普查内业工作，主要包括图斑内业判读核实，开展图斑区划，并在样地调查、档案资料、补充调查基础上落实林地管理边界，标注可造林图斑。

3. 负责审核调查成果（包括报告、图表、数据、数据库等），经县政府确认后，逐级上报审核。

（二）县自然资源局工作职责

配合县林业局完成图斑地类核实工作，并及时纳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

（三）县农业农村局工作职责

配合做好图斑地类核查、外业调查和地类举证，对判断为耕地的地块提供佐证资料。

（四）县水利局工作职责

配合做好图斑地类核查、外业调查和地类举证，对判断为河流的地块提供相关佐证资料，确保河流资源调查准确。

（五）县财政局工作职责

负责落实普查工作经费，保障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六）各镇（街）工作职责

配合开展普查工作，明确专人负责，落实普查人员，做好图斑地类核查、外业调查和地类举证，提供相关佐证资料。

（七）其他涉林单位工作职责

陕西太白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眉县国有太白风景林场、眉县国有营头林场负责组织安排各自辖区范围的普查工作，按时完成辖区内图斑地类核查、外业调查和地类举证。

四、保障措施

1. 组织保障。我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由工作专班统一领导，在工作专班办公室具体组织下有序开展。工作专班成员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加强技术指导和信息共享，做好进度和质量控制，确保高质量完成普查任务。

2. 经费保障。普查坚持勤俭节约，充分利用现有调查成果和资料，避免重复投入。普查经费在县属范围内由县级财政予以保障解决。其他涉林单位（陕西太白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眉县国有太白风景林场、眉县国有营头林场）普查费用

由各自单位自行保障承担，确保普查工作顺利进行。

3. 安全保障。建立安全保障机制，加强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严格遵守工作纪律，确保普查工作的人身、财产、廉政安全。严格落实国家信息安全制度，建立并落实普查工作保密责任制，确保普查数据安全。

附件：眉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专班

附件

眉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专班

组 长：张小平 县长
副组长：王富强 县委常委、副县长
祁亚军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乔军旗 县政府办副主任
郑常利 县林业局局长
李兴民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卫增科 县财政局局长
崔军强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张 涛 县水利局局长
张 林 首善街办主任
陈小亮 汤峪镇镇长
左 金 横渠镇镇长
李小博 常兴镇镇长
王 晖 金渠镇镇长
薛 丹 营头镇镇长
柴 铭 槐芽镇镇长
马 杰 齐镇镇长
董宝林 眉县国有太白风景林场主任
张 进 眉县国有营头林场主任

工作职责：负责统一领导，统一部署，组织协调和工作督导，全面推动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审定普查工作方案和成果，研究决策重大事项，解决重大问题。

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林业局，由郑常利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

工作专班下设内业地类核实组、外业图斑调查组。

一、内业地类核实组

组 长：梁季丰 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梁振山 县林业调查设计队队长

成 员：杨利利 县林业调查设计队副队长

袁 琳 县林业调查设计队工程师

于晓亮 县林业调查设计队工程师

魏 玮 县自然资源局规划监测股股长

工作内容：由县林业局牵头负责地类对接工作具体实施；内业核实全县 14849 个图斑地类和植被覆盖类型；协调解决国土调查与森林、草原、湿地调查中地类与植被覆盖类型不一致的问题。

二、外业图斑调查组

组 长：梁振山 县林业调查设计队队长

成 员：王晓兵 县林业局林政股股长

张 涛 县林业局林政股干部

杜嘉豪 县林业局林政股干部

各镇（街）人民政府林业干事

工作内容：由县林业局牵头负责，核实全县内业预判不一致或内业无法预判图斑的外业现地核实举证工作；根据现场举证情况核实图斑地类和植被覆盖类型。

